

##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3月7日，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形式通知参会人员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3月13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高渭泉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高渭泉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9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9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为了更好的开拓新加坡市场，实施公司在海外的战略布局，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 GETO GLOBAL SINGAPORE PTE. LTD. 增资 26 万新加坡元，增资后 GETO GLOBAL SINGAPORE PTE. LTD. 的注册资本由 4 万新加坡元增加为 30 万新加坡元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### 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，该事项在董事会权限以内，无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，对原经营范围变更如下：

公司原经营范围：新材料与制品的研发、设计及技术咨询服务；新材料生产及产品销售、租赁和进出口业务（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、技术除外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\*\*

现变更为：新材料、新设备与制品的研发、设计及技术咨询服务；

新材料、新设备生产及产品销售、租赁和进出口业务（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、技术除外）；金属出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\*\*

上述经营范围的变更最终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的结果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鉴于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，公司根据变更后的经营范围拟对《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原章程第十二条：

经营范围：新材料与制品的研发，设计及技术咨询服务；新材料生产及产品销售，租赁和进出口业务。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为准。

现修改为：

经营范围：新材料、新设备与制品的研发、设计及技术咨询服务；新材料、新设备生产及产品销售、租赁和进出口业务（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、技术除外）；金属出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

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\*\*

上述《公司章程》内容的变更最终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的结果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#### **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**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拟于 2018 年 4 月 2 日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并将第二、三项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3 月 27 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，该事项在董事会权限以内，无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### **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**

《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3月13日